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順(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1)

執行董事及集團董事總經理之辭任 董事調任

執行董事及集團董事總經理之辭任

南順(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梁偉峰先生(「梁先生」)因有意發展其他事務，已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集團董事總經理之職位，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起生效。梁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梁先生於其任內對本公司之貢獻。

董事調任

董事會再宣佈，丁偉銓先生(「丁先生」)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起，調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擔任梁先生的職務，直至替任者到任為止。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作進一步宣佈。

丁先生現年五十一歲，於二零零四年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起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丁先生為英格蘭和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學會之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丁先生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理事。彼曾於英國及香港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任職專業會計師逾二十五年之久。二零零七年，丁先生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財務匯報局轄下之財務匯報檢討委員會的成員。自二零零二年，丁先生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委任為獨立審計準則外方專家諮詢組成員。丁先生現為處理鐵路方案反對意見聆聽委員會委員。丁先生現為國浩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上市與本公司同系之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丁先生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或擔任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丁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佈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丁先生持有10,000股本公司之股份權益。

丁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丁先生並無固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常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彼現時收取董事袍金每年港幣200,000元。董事袍金由董事會釐定及有待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常會上批准。董事會將不時根據市場價值檢討董事袍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關於丁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之股東注意，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

一般資料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主席：
郭令海先生

集團董事總經理：
梁偉峰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上哲博士
陳林興先生
曾祖泰先生
丁偉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廣志先生
羅啟耀先生
區熾明先生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鄭文英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

本公佈可於本公司網頁 <http://www.lamsoon.com> 內下載。